

德国法院确认亿光应给付 163 万欧元的损害赔偿

2026 年 5 月 19 日，德国杜塞尔多夫地方法院（Düsseldorf District Court）就日亚化学工业株式会社（下称“日亚”）对台湾 LED 制造商亿光电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其德国子公司 Everlight Electronics Europe GmbH（以下合称“亿光”）提起的损害赔偿诉讼（案号 4a O 9/25）宣布其判决结果。法院判决给日亚的损害赔偿为 1,632,759.30 欧元加利息；该利息总计约 100 万欧元，具体数额可能因亿光给付时间不同而有所增加。杜塞尔多夫地方法院的该判决非终审判决，当事人仍可上诉。

上述应给付的损害赔偿是由于亿光在德国侵害日亚的 YAG 专利 EP 936 682 (DE 697 02 929) 而导致的，该侵权行为已经由杜塞尔多夫地方法院先前的判决（案号 4b O 56/12 及 4b O 161/17)所确认。

日亚致力于保护其拥有的专利及其他知识产权，将在适当且必要时，在任何国家对侵权人采取措施。

联系方式：

日亚化学工业株式会社/公共关系部

电话：+81-884-22-2311

传真：+81-884-23-7717